

#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中石化联质函[2016]71号

---

## 关于“炭黑吸碘值/吸油值测定”能力验证计划报名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提高炭黑行业各检测实验室检测结果的准确性和有效性，促进检测能力提升，减小实验间数据误差，经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与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商定，决定实施“炭黑吸碘值/吸油值测定”的能力验证计划。该计划已列入 CNAS 2016 年度能力验证计划，计划编号为“CNAS Z0109”。根据 CNAS-RL02《能力验证规则》和 CNAS-AL07《能力验证领域和频次表》的有关规定，凡是 CNAS 认可实验室或申请 CNAS 认可的实验室均应满足相关领域和频次要求，请实验室积极参加。为此，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 一、计划的检测项目

1. 检测项目：炭黑吸碘值和吸油值。
2. 测试标准：GB/T 3780.1-2015/GB/T 3780.2-2007。

### 二、参加实验室

1. 已获或申请 CNAS 认可的具备相关炭黑检测技术能力的实验室；
2. 其它炭黑生产企业、炭黑使用企业及有关研究机构的炭黑检测实验室。

### 三、计划的组织实施

1. 依据：本次能力验证计划的实施按照 ISO/IEC 17043《合格评定 能力验证的通用要求》的要求进行实施。

2. 组织：本次能力验证计划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联合 CNAS 共同组织，委托中橡集团炭黑工业研究设计院检验测试中心（国家炭黑质量监

督检验中心)具体组织实施,负责能力验证计划实施的技术操作,制定指导书,制备、分发样品,回收和分析结果,起草结果报告等。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检测技术工作委员会负责计划方案的审核工作。

3. 费用:每个参加单位需缴纳成本费用1000元,此费用直接汇至中橡集团炭黑工业研究设计院,CNAS不收取费用。

4. 时间安排:2016年6月30日报名截止;2016年7月30日前各实验室提交试验结果,2016年8月完成计划。

5. 保密:本次能力验证计划为每一个实验室赋予一个代码,报告中以代码表示实验室,不公开参加实验室与结果的对应关系。

#### 四、有关要求

1. 参加实验室要正确认识能力验证的目的和意义,按照日常检测工作对待本次能力验证活动,客观真实反映检测能力和水平,确保本次能力验证活动取得实效。

2. 参加实验室要独立完成能力验证项目,凡发现有串通或伪造能力验证结果的行为,将取消本次计划的参加资格,情节严重者将直接撤销其认可资质。对于参加能力验证计划结果不满意的单位,如结果不满意的項目已获CNAS认可,应按照CNAS RL02:2010《能力验证规则》相关要求和其体系文件规定,自行实施有效的纠正措施和验证措施,并执行暂停和恢复使用CNAS认可标识的相关规定;如不满意结果的項目拟申请CNAS认可,需保存相应纠正措施和验证活动的记录,以便申请实验室认可时使用;对于出现不满意结果的項目为非认可項目的实验室,建议其自行开展纠正措施。对于结果满意的項目,在CNAS的相关评审中,可按照相关规定作为能力确认的依据。

3. 请各参加实验室于2016年6月30日前填写好报名表(见附件),传真或邮寄至本次计划具体组织实施单位:中橡集团炭黑工业研究设计院检验测试中心。

#### 五、联络信息

1. 中橡集团炭黑工业研究设计院检验测试中心

联系人：代传银；电话/传真：0813 - 8213210，手机：13558900069

E-mail: niccone@126.com

通讯地址：四川省自贡市汇兴路 568 号。邮编：643000

2.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联系人：杨建海；电话/传真：010-84885505，手机：13621171399

E-mail: yangjh@cpcia.org.cn

通讯地址：北京朝阳区安慧里四区 16 号楼。邮编：100723

3. CNAS 秘书处

联系人：何平、韩京城；电话：010-67105290、010-67105284；

传真：010-67105053；E-mail: pt@cnas.org.cn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南花市大街 8 号,100062

4. 汇款信息

开户银行：自贡市工行龙汇支行

账号：2303302109026403183

收款单位：中昊黑元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用途：能力验证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日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日

主题词：能力验证 通知

---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存档2份)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

(存档2份)

附件：

## 能力验证计划报名表

编号：BM-

计划名称		计划编号	
参加的测试/ 测量项目为	全部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列出参加的具体项目)		
实验室认可证书号： 实验室名称（中、英文）：  地址、邮编（中、英文）：  联系人（中、英文）： 电话/传真/E-Mail：			
测试/测 量项目为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获认可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非认可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获认可（列出项目名称）		
校准项目的最佳测量能力（最小不确定度）为（仅参加校准计划的实验室填写）：			
说明： 1. 若实验室的认可范围内包含某个计划中的全部或部分测试/测量项目，实验室应参加其认可的全部项目，否则，结果将被视为不满意结果。 2. 实验室应独立地完成能力验证计划项目的试验，若发现有串通或伪造能力验证结果的行为，将取消本次计划的参加资格，情节严重者将直接撤销其认可资质； 3. 对出现了有问题和不满意结果的实验室，CNAS 将建议或要求其开展纠正措施； 4. 对于结果满意的项目，在 CNAS 的各类评审中可适当根据情况考虑简化相关项目的能力确认过程； 5. 在能力验证结果报告中，出于为实验室保密原因，均以实验室的参加代码表述； 6. 实验室填好报名表并返回 CNAS 后，不得无故退出本次计划。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实验室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p>			

注：请填写实验室的全称，已获或正在申请 CNAS 认可的实验室，按认可或申请认可的名称填写。